

# B020 Disclosure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1

##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资产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电信”、“公司”)的下属企业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芯科技”)通过在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联中心”)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参股公司铨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铨盛科技”)6.70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对方为联合体,其成员为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铨盛科技”、“小米产业基金”与烟台智路晟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烟台智路”)。

本次交易前,联芯科技持有铨盛科技24.133%股权;本次交易后,联芯科技持有铨盛科技17.432%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前,铨盛科技持续为公司间接参股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已于2021年9月24日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

现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割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情况

铨盛科技依法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如下:2021年11月8日,经成都市双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铨盛科技办理完毕联芯科技部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900MA6H0A7N30)。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联芯科技持有铨盛科技17.432%的股权,小米产业基金与烟台智路分别持有铨盛科技3.3506%的股权。

二、后续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履行的其他相关后续事项主要为:(一)本次交易涉及的期限尚未届满的相关协议及各承诺人需继续履行尚未履行完毕的各项承诺;

(二)上市公司履行后续的法律、行政法规要求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标的资产交割情况的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铨盛科技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

大唐电信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交割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小米产业基金及烟台智路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不存在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未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未发生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和承诺均得到切实履行或尚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反协议约定或承诺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大唐电信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操作规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法律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授权,已履行相应的挂牌程序,交易各方依法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已按照《产权交易合同》、《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实施交割,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4、大唐电信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未出现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大唐电信、铨盛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生变动。

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除正常性经营往来之外,未发生大唐电信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大唐电信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7、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及承诺已切实履行或正在履行中,未出现违反协议约定或承诺的情形。

8、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后续事项在合规性方面不存在重大障碍;在各方切实履行协议约定和承诺的基础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后续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之实施情况报告书;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3、《北京市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4、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2

##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问题答复,具体内容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公司将对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的2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披露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查意见,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具体内容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公司将对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的2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披露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涉及部分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198

股票简称:ST大唐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之 实施情况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报告书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交易的审批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任何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承担,由此变化引发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次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股票的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草案)》全文,该重组报告书全文链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大唐电信/ST大唐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重组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信科	指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铨盛科技有限公司	指	铨盛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芯科技持有的铨盛科技6.701%的股权
小米产业基金	指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台智路	指	烟台智路晟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	指	小米产业基金及烟台智路
联芯科技	指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指	2021年9月31日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中国资产评估机构/中审众环	指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中审众环出具的《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铨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铨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审众环评字[2021]289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1169号)
《产权交割合同》	指	《铨盛科技、小米产业基金、烟台智路三方签署的《产权交割合同之补充协议》》
《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	指	《铨盛科技、小米产业基金、烟台智路三方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之实施情况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人民币、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8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9:15至2021年11月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苏州苏站路1588号世界贸易中心B座21层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5日

7.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王康宇

8.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和授权代表14人,代表股份441,458,6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753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402,925,01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67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38,533,60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81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和授权代表12人,代表股份39,882,60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23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1,349,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38,533,60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810%。

二、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3.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41,456,321	99.9996%	2,200	0.0006%	0	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9,880,404	99.9945%	2,200	0.0055%	0	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会议审议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会议审议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

441,456,321	99.9995%	2,200	0.0005%	0	0
-------------	----------	-------	---------	---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9,890,404	99.9945%	2,200	0.0095%	0	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姓名：冯诚、余芸

3、结论性意见：华欣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姓名:冯斌、余芸

3.结论性意见:华软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56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选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多频段(含700M)天线产品集中采购项目 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各省市公司签订的多频段(含700M)天线产品集中采购框架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公司成为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多频段(含700M)天线产品集中采购项目(以下简称“天线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该项目采购标的1的招标内容为444天线及单4天线,公司中标份额为10.14%,预估中标不含税金额为15,331.68万元。包2的招标内容为4448天线,公司中标份额为11.59%,预估中标不含税金额为11,397.01万元。

公司已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签订了天线项目之标包1和标包2的总框架合同,公司目前正在与中国移动通信各省市公司签订具体的框架合同。近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签订了天线项目之标包的框架协议;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签订了天线项目之标包2的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天线项目标包1和标包2框架协议含税金额共计5,641.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基本信息

1.交易对手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春辉

注册资本:277344.84万元人民币

住所:太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洛街移动大楼A座

经营范围:基础电信业务(以《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为准)、增值电信业务(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为准);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设备、IP电话和互联网等设备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广告业务、设备销售;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零配件;房屋、场地及相租赁;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杰

注册资本:211779万元人民币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黄龙路1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移动通信设备、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代收水、电、气、热、公共交通广告;广播电视等公用事业业务;客户办快通业务;客户入网及收费业务。

(4)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汉武

注册资本:643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金港路88号

经营范围:在省内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等设备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代收水、电、气、热、公共交通广告;广播电视等公用事业业务;客户办快通业务;客户入网及收费业务。

(4)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力

注册资本:409949.55万元人民币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609号

经营范围:按照《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载明的内容经营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等设备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代收水、电、气、热、公共交通广告;广播电视等公用事业业务;客户办快通业务;客户入网及收费业务。

(4)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汉武

注册资本:643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金港路88号

经营范围:在省内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等设备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代收水、电、气、热、公共交通广告;广播电视等公用事业业务;客户办快通业务;客户入网及收费业务。

(4)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力

注册资本:409949.55万元人民币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609号

经营范围:按照《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载明的内容经营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及互联网等设备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通信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代收水、电、气、热、公共交通广告;广播电视等公用事业业务;客户办快通业务;客户入网及收费业务。

(4)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明

注册资本:659484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经营范围:在公司所在地省内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9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11日在苏州苏站路1588号世界贸易中心B座21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参加本次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全体监事投票表决,同意选举田玉昆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新任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